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西安天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放弃对参股公 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出席会议的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西安天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放弃对参股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已于2019年6月21日披露了《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安天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放弃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现就相关内容补充披露如下：

一、关联交易的背景

2010年9月，为进一步拓宽公司土地资源的获取途径，同时获取土地一级开发收益，公司下属西安天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天地源”）参股西安高科国际社区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社区公司”）。国际社区公司成立以来，仅参与了良家滩国际社区土地一级开发的前期配套工作，包括河道治理、配套公园的建设，仍在进行中。国际社区公司未参与土地一级开发，后续也将不再参与土地一级开发。

2018年，西安市发布了《西安市深化土地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方案》，文件提出成立土地储备委员会，同时组建市政府直属的国有独资企业负责实施土地一级开发。受限于国际社区公司的企业性质，不再适合进行土地一级开发。同时，为借助高新区高速发展契机，积极参与高新区基础设施投资及园区配套建设，2019年5月，国际社区公司更名为西安丝路国际金融创新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丝路金融公司”），并将原经营方向由西安良家滩国际社区围绕一级土地开发前期工作调整为西安高新区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和园区配套建设。

公司虽未能通过其直接获取土地资源，但由于参股丝路金融公司，借助其搭建的平台，成功于2019年3月19日由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陕西蓝天御坊置业有

限公司通过竞买方式，以总价 5.52 亿元获取了西安市高新区 GX3-44-7 和 GX3-44-8 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丝路金融公司仅参与的区域土地前期开发配套工作，相关工作尚未全部完成，没有实现收益。后期丝路金融公司因经营方向转型，也不会参与土地一级开发。截至目前，公司也未能获取相关股权收益。

二、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 权属状况说明：丝路金融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方权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被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情况。

(二) 丝路金融公司运营情况的说明：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丝路金融公司资产主要为预付账款 20,279.28 万元、存货 23,248.59 万元，其中：预付账款主要为支付的沣河良家滩河道治理款项，存货主要为良家滩国际社区配套运动公园已投入使用的投资支出。

三、定价政策及依据

丝路金融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2 月，截止 2018 年末丝路金融公司注册资本 28,550 万元，实收资本 30,550 万元。由于增资方案酝酿时间较长，鉴于丝路金融公司经营需要资金，除天地源公司外其他股东提前注入资金 2,000 万元，使得实收资本大于注册资金。

丝路金融公司成立以来未实现营业收入，累计亏损 237.79 万元，2018 年末账面净资产 30,312.21 万元，低于公司实收资本 30,550 万元。鉴于上述情况，本次增资拟以 1 元注册资本对应增资价格 1 元进行现金出资。

四、标的公司的财务数据

丝路金融公司最近三年的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3,920.03	42,512.12	41,378.74
净资产	30,312.21	30,310.14	30,309.44
负债总额	13,607.82	12,201.98	11,069.30
科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0	0	0
净利润	2.07	0.70	-0.66

2016-2018 年财务报表均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影响

丝路金融公司完成本次增资后，仍为公司的参股公司。丝路金融公司将致力于西安高新区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和园区配套建设，后续业务主要围绕丝路金融园区基础设施投资及配套建设开展工作。公司考虑到丝路金融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规划，西安天地源决定放弃此次增资认购权。

放弃对丝路金融公司的增资认购权后，西安天地源持有丝路金融公司的股权比例将由 21.02% 降至 11%，对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正常经营及财务状况不会造成不良影响，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没有发生变化，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未来主营业务和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影响。

特此公告。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六日